

常州刘国钧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关于实施校园半封闭管理的具体要求

为进一步践行“幸运教育，幸福成长”的育人理念，加强校园安全管理，营造学生成长的健康环境，建设文明和谐的校园文化。经多方调研，校长室研究决定，学校将实施半封闭管理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半封闭管理实施日期：2017年11月13日起。
2. 实行半封闭管理时间：周一至周四上午7:00—下午4:30；周五：上午7:00—下午3:30。住宿生原则上自周日返校后，到下周五放学时段，不准外出，如有特殊情况凭学生《临时出门证》外出，并准时回校。
3. 所有在校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原则上不得外出，如有特殊情况由班主任或系部领导开具《临时出门证》，原则上经由家长接出校门。进校时门卫回收《临时出门证》。
4. 四、五年级的高职阶段学生和中专就业班三年级学生根据实际课程情况，可以由系部开具《定期出门证》，凭胸卡和《定期出门证》进出校园。
5. 《定期出门证》由系部根据四、五年级学生课程情况定期核发给相关班主任填写、盖系部印章，及时发给学生，并根据课程情况适时变更《定期出门证》，同时回收原有的《定期出门证》。
6. 相关职能部门、系部、班主任应进一步加强班级午休、自习课、活动课的秩序和活动开展的管理。
7. 后勤处要进一步提供尽可能多的窗口和菜品，做好优质服务。
8. 办公室、物业要结合半封闭管理，加强值班巡逻、门卫管理、保安巡逻，发现问题及时解决。
9. 图书馆、体育馆、各系部等要根据学生需求，提供活动场地与学习指导。
10. 教务处、系部要根据学业需要和课程特点，安排课后辅导与技能提升的补偿教学活动。

半封闭管理的实施在各系部、各班级在及时发放《告家长书》的基础上，做好宣传引导工作，及时召开班主任会议、班会，充分发挥各级学生干部的引领作用，积极落实学校的管理制度实施，切实推进学校全面规范管理。

2017年11月2日